

中山市古镇镇人民政府 协助调查通知书

粤中古镇执协调字〔2025〕 080054 号

名称/姓名：郑仲爱

证件类型及号码：44062019****25****

住所（地址）：广东省中山市古镇镇海傍街***

为查清你中山市古镇镇古三绿榕里大街二巷 11 号涉嫌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有关事实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五条第二款规定，需要你（单位）协助调查：

☒ 请你（单位）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携带以下资料到我单位协助调查：

☐ 请你（单位）于 年 月 日前将以下资料寄送到我单位协助调查：

☐ 我单位将于 年 月 日到你（单位）处进行调查，请予以协助并提供以下资料：

身份证和相关报建资料

☒ 以上提供材料需提供原件供核查，如提供复印件的，需你（单位）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逾期不到或不如期提供相关证据材料和接受调查，你（单位）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。

☐ 前来协助调查人员系你（单位）委托的，应当附有《授权委托书》等材料。

联系人：乐嘉权、杨星华

联系电话：0760-22383679

单位地址：广东省中山市古镇镇东兴东路 3 号行政服务中心 3 号楼 5-6 层



本文书一式 2 份，一份送达，一份归档